

一位语文老师的阅读经

李萍

当了老师便自然和读书结下缘,尤其是语文老师,须要沉浸在坚持阅读,不断阅读的精神生活里。每次到集体备课室开会,抬头便会望见墙上的一则标语:“教师想要给学生一杯水,便必须保证自己有一桶水”,我想这要勉励教师不断学习,不断阅读的劝诫吧。

读到一篇著名语文特级教师的公开课教学设计,受益良多,觉得这才是真正有文学味的语文课。看课后反思,她说大家对她的课一直以来的评价都是充满“文趣”,许多人对这种“文趣”羡慕不已,殊不知,这背后是她多少年,多少数量看似无心且无用的阅读。一句话让我醍醐灌顶,所谓厚积薄发,读书给了成功的语文课堂多少新鲜与厚重。

在学校教科室的倡导下,我阅读了高万祥老师的《优秀教师的30本案头书》,这本书不是专著,而是本读书笔记与心得。正文与附录中提及的书多数语文老师都读过。但是高老师在书中写到了他的藏书,一类在书房,一类在卧室,只有精选类的才可以有机会进入卧室作为床头多次阅读的书籍。我很欣赏高老师这种藏书和读书方式,也在不断扩充自己的藏书,但常觉衣柜还远比书柜宽敞和充实。

暑假里,江苏某百年名校的校长来学校做讲座,他的报告中充满了阅读的智慧让人敬佩。他和他的学生们互动的读书

活动时,那些品学兼优的学生在参加北大清华自主招生考试的校内初选时写出的读书清单让我很是向往。我不知道何时我和我的学生们能以读书的内容在课内外互相唱和,也许是久远的以后吧。

这学期我在课堂上尝试着开设了课例研究性质的语文阅读课程,进行过了五个课程的教学。师生共读共写的形式让我们的课堂充满了文趣。也许我已为这课备课许多年,现在是课堂实践与反思的时候。我乐意用我的努力促成师生的共同阅读。我喜欢在课文讲授时向学生推荐我读过的好书新书,也常常乐于与他们交流读书的心得体会,有时学生向我推荐我未读过的书,他们眉间的喜悦常让我更欣慰,在他们眼里我是读过许多书的人,如果阅读超过了,那应该是有些自豪的。

前段时间,微信朋友圈里有篇被不断收藏和转发的火爆文章《令人忧虑:不阅读的中国人》。读完后,我的思考是,是否一定要将批评的矛头指向大众?可能反思自己是否是不阅读的中国人中的一分子更有意义。这些年晚睡已经成为习惯,每晚睡前必定要读书半个小时,甚至更长,集腋成裘,积少成多嘛。

有时也与语文组的同事们交流读书心得。偶会忆起曾在师大的读书时光,说到爬满爬山虎的图书馆大楼,还记得在大学图书馆借过的第一本书的书名,毕

业时不忍退去的借书证,竟有人与我心有戚戚焉。一日去雷校长办公室,看见他在读一本出版时间跟我出生时间差不多的成语小词典,心中对他的敬重又增加了几分。

西中的文景阁是很我热爱的地方,那里常年幽僻,人迹罕至。它的热闹程度不如操场的喧闹,更比不上飘香的雅苑。我喜欢在空闲的下午,穿过幽暗的走廊,进入三楼的借阅区,在高大的书架间徘徊,挑选自己喜欢的书籍,喜滋滋地在借阅本上登记,登记的次数多了便发现经常借书的来来回回总是那几个人。陪伴着学生的晚自习也是读书的好时间,讲台上捧好书,台下是埋首认真的学生,这是多静谧美好的场面。

现在鲜书店,暑假去过一次图书大厦,里面的喧闹与混乱让我大失所望。网上选书买书倒是很好的选择,亚马逊图书排行榜、凤凰网好书排行榜、年度中国教育报教师喜爱的100本书评选、年度寒暑假中国教育报推荐的阅读书目等阅读推荐都是很好的参考,网络上也流行各种版本的书目推荐,如杭外读书清单都可借鉴。阅读书目和书评会更好的帮助选择。

读书需要很慢的功夫,这和时代与生活的快多少会有些表面的冲突,但是这慢中才能积蓄起速度和丰富。我想,做个“书生气”的语文老师也挺好的。



我是教师

刘金燕

教师,很平常;教师,又很不平常。9年前大学毕业,我带着对教师这个职业的向往,也带着这个时代年轻人特有的朝气与活力,走出了陕西师范大学的大门,即将开始我新的征程。临行前,政治经济学院的教授们、老师们站在我们面前,一丝不苟,目光灼灼,一再叮嘱:同学们,做教师不是去当苦行僧,但一定要静下心来,耐得住寂寞,耐得住重复劳动的艰辛,只有经历烈火,才能百炼成钢。每每回想起老师们说的话,总是会让我怦然心动。回首9年的从教之路,我清晰地发现这样一条足迹:有浅尝甘霖的欣喜,有屡遭挫折的痛楚,也有不眠不休的焦虑。

时光倒回到2004年,当我第一次走上讲台,看到下面坐的整整齐齐的学生,看到他们渴望求知的双眼,感受到他们对我的欣喜与忐忑,我便深深知道,我恰恰选择了在这物欲横流的社会中一门清苦的行业,我只能迈步前行;无论如何也不能愧对讲台下那一双双求知的眼眸。只有教师心存光亮,才能照亮学生的心房;只有教师心中的热情,才能点燃学生成才的梦想。我别无选择,必须点燃这一部分人的心头之火,让他们拥有生命的精彩。

教无止境。在随后的教学工作中,我恪守的原则是:我可以慢慢变老,但教学理念不能过时,应求变求新。力争我的每一节课,有激情、有笑声、有亮点。从教已进入第十个年头了,第三轮高中新课程教学又一次扑面而来。从高一的多样化教学,到高三的紧张复习备考,我不敢懈怠,总是小心翼翼地前行着。我总是试图将理论较强的政治课变的生动,努力让学生爱上我,爱上我的课。因此,丰富多彩的课堂教学形式是不变的宗旨,小品、演讲、歌唱、竞赛,等等,课堂是教学的主阵地,在这个阵地上,我们应该让知识变成精灵,敲开学生的心智之门,促进学生去思考、去体验、去享受,这也是把知识学以致用的最好结果。

在每天与课本、与教案和课件的接触中,在与同事与学生相处中,我养成了及时反思的习惯。在工作之余,我把工作中所做的,所想的及时写下来,及时总结,以此来不断提升自己。一个教师写一辈子教案不一定能成为名师,但如果坚持写三年反思,那一定会成为名师。

看着自己身后有源源不断的年轻教师加入我们的队伍,看着自己日渐成熟的面庞,不知不觉自己已经脱离了新教师,成为了青年教师中的老人了。于是,我对自己的要求便更加严格了,绝不能以新教师的身份要求自己,认真对待工作是我的使命,绝不搪塞。为此,我常在没有晚自习的夜晚加班,就为了第二天的课,或者几天后的公开课。课堂上,已有些许经验的我加上认真打磨的课,经常会赢得学生的掌声,赢得了他们对我的认可。学生在变,一届走了,一届又来;我也在变,旧的模式走了,新的理念又来。记得江苏的特级教师吴非曾经说过:“我认为,评价一位教师的工作,简而言之可以是三句话:让学生喜欢你的课,让学生喜欢你任教的学科,让学生有终身学习的意识。”我觉得,教师的幸福感,莫过于得到学生对自己的认可,得到学生对自己的爱,对自己的迷恋以及对自己所教学科的热爱。

2007年10月,西安中学百年校庆之时,来了几位虽花甲之年但精神矍铄的老人,他们参观完会议后,随意在学校转转。我很敬重这些老校友们,就偷偷的跟着他们在校园里溜达。我听他们说求学往事,教数学的是谁,教国文的是谁,后来又换了谁,教英文的老教师口语如何之好,教音乐的老师如何潇洒,某某老师的一次严责……听着听着,我仿佛也融进了他们之中,想象着几十年前的师生之情。

又是六年过去了,几位老人的回忆依旧在吧。教师的教育生命在人的这一生中会留下如此难忘的记忆,每念及此,我时时提醒鞭策自己:不能误人子弟。也许很多年以后,我的学生们也在议论着我吧,回忆着他们的高中生活,紧张而有序的高中生活,我是当中的一瞬。

有时也能听到另一种故事。有人到学校联系业务,教师发现来人是过去的学生,一口喊出姓名,可学生却不记得教师姓名,甚至不记得自己是哪个班的。从教师角度看,不该要求学生对学校对教师感恩,但是学生读了十多年的书,说不出自己老师的姓名,未免太遗憾了。

当然,还是美好的故事多。我相信美好。

白驹过隙,光阴荏苒。作为一名教师的所有精彩不会随时间的滤流而迷离,它会永恒驻留。作为一种乐此不疲的事业,需要教育情感的投入,教育观念的转型,教学方式的变革,教学艺术的创新……投身其中,躁动的心变得平和、充实而愈发坚定!我会继续走在教育教学之路上,踩出一个个坚实而有力的脚印!

有一天,我也将老去,我希望爬满我额头的,除了皱纹,还有葱茏的常春藤。是的,教师这一职业是我永恒的经典,永驻的青春。我将站在几十年光河的另一侧,对自己微笑。

心怀阳光 且行且歌

刘思彤

形成科学的教育理念,甚至没有来得及成为最好的自己。

(二) 误尽苍生是语文

正式执鞭教坛,才知道理想的丰满和现实的骨感。

信息爆炸的时代里,孩子们对语文课堂上所获得的那点儿知识量不屑一顾,更别说这些知识通过自学也能掌握。语文课堂失去了它应有的吸引力,于是我们更加卖力。精心备课、大量查阅、反复推敲、倾力讲解,竭尽全力以自己的热情感染学生,力图把每一个知识点落到实处,每一个环节都取得实效。可总有学生不买账,或接头接耳、左顾右盼,或没精打采、睡意朦胧,或目光呆滞、心不在焉,或嬉皮笑脸、随意起哄。老师对于知识的讲解很难激发他们的兴趣,他们的双眸只在看电影、听笑话故事时发出光芒。孩子们热衷于搞笑式的娱乐,闹腾式的幽默,缺少对知识的尊重和对世界的严肃态度,精心准备的一桌好菜就这样,浪费了。

前几日学习《归去来兮辞》,我提出让学生小组合作,对照课文注释自行疏通文意,找出疑难知识点并讨论分析。指令下达后,教室里鸦雀无声,几秒后角落里传来一声长叹“烦死了”。从小学到初中,学生已经接受了九年“满堂灌”“填鸭式”的课堂模式,他们已经习惯了不用动脑、默默聆听,甚至排斥费力费脑的自主学习方式。偶尔,我下个决心,做好了准备,来一堂开放的语文课,但建立在孩子们自主学习意识及能力都匮乏的基础之上的争先恐后发言场面,却产生了一种不可控制的惯性,使得我无法顾及那些表达能力和参与意识不强的学生,无法完成紧张课时里必须完成的教学任务。每到此时,我就丧失了勇气。

许多学生都有这样的共识:语文学不学,分数变化不大。出力不讨好,孩子们对语文不满意,失去信心和兴趣,甚至有孩子坦言,从来就没喜欢过语文。吴非说得好:如果你能通过课堂让学生喜欢我们的语文学科,你就是成功者。若拿这把尺子作参照,这辈子我成功的几率有多大?

(三) 你的心里没有阳光,你的教育就

不会辉煌

卢梭说,人类的各种知识中最有用而又最不完善的关于人的知识。同样,人类的各事业中最有用而又最难的,就是教育。几乎没有人是不经过教育这条路就能有所成就的。教育的真谛,是对一个人精神的成长、灵魂的塑造、人性的完善,而语文正是把人塑造得更像人的事业。

语文教师的阳光,不是来源于教师节一张贺卡温暖感,这温暖太短暂;也不是来源于“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的无私感,这无私太沉重。我们的阳光,来源于“一个肩膀挑着学生的现在,一个肩膀挑着祖国的未来”的使命感。语文教师要用世界上最动听的语言,用中华文化里最动人的故事,去感染学生、打动学生,让他们品味生活的多彩和美好,体会人生的乐观和豁达,树立成长的信心和意志,让他们传承中华民族几千年来最摄人心魄的力量。这既是蕴含在一个语文教师心中的阳光火种,更是激发语文之美的根源。心中怀着这阳光,我们才能从关注知识的传递而关注思维的激活、能力的推进,才能从关注付出多少而关注成就多少,才能让学生也沐浴在这阳光里并且茁壮成长。

那么,当我们看到教室里一个个伏案疾书的身影时,应该多一些欣慰;当我们帮助孩子解决难题,看他们绽放欢愉笑容时,应该多一些满足;当我们搀扶住他们因迷途而扯碎脚步被绊得跌跌撞撞的身影时,应该多一些幸福;当我们宽宥了他们一次次的迟到、贪玩、不交作业,仍能不怒不躁、充满关爱,那么完全应该多一些崇高。再没有什么东西能比崇高更让人满足了。借用很流行的话,学生虐我千百遍,我待学生如初恋,或许这就是我们的那点儿职业幸福感吧!

五年前,没有感同身受地体会过老师的艰辛的我,只是怀着对老师们的敬仰感激和对教育事业最天真的热情,选择了师范。如今躬身实践了一年,才深知各种劳顿。所幸,我还年轻,我的热情也不曾减退。就像朱永新说的,只要你每一天不要去重复,每一天都是在拥抱新的太阳。



胸中有书,目中有人。灵魂坚定,态度从容。

——于漪

(一) 藏在心里的梦

我的心里有一个梦,教师梦。或是因为家族基因的遗传,或是因为历任语文老师的影响,我对语文老师这一身份有着太多美好的憧憬。我的语文老师,有的幽默风趣、风度翩翩,有的博闻强识,才华出众,有的激情澎湃、富有活力,在我的心里,语文老师要博古通今,要表达流畅、言辞文雅,要能创新,要有美的思维和眼光,要热爱祖国山河乃至这个地球,语文老师应该是政治的关注者,是历史的反思者,是科学的崇尚者,是思想的启蒙者……语文老师,这是一个多么美妙的身份。因为这个梦,我在高考志愿表的每一栏里,都写下了一个师大的名字。

等上了大学,我开始用这些指标去规范自己,刻意训练,阅百家经典,涉中外名著,读经史子集,诵诗词曲赋。也曾尝试着模拟角色,践行理念,也会想如何才能像钱理群先生所说“在有声有色的思想,有韵味的语文世界里流连忘返,透过美的语言,窥见的是美的心灵,美的世界”,如何才能引领着孩子们通过语文,求真,向善,尚美,知趣。

我知道成为一名很合格的语文教师绝非易事,成为一名出色的语文教师更是绝非仅凭个人主观努力所能实现。但这种理想时刻提醒着我,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可惜,大学四年的时光太短,没有来得及好好塑造未来而岁月已如门前流水,滚滚东逝了。走上讲台很匆忙,没有完备的知识体系,没有构建起思想框架,没有